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2016-073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增资扩股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事项概述

1、2016 年 10 月 20 日，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环保”或“公司”）与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共同签署《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扩股协议书》”），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拟将注册资本金由 1 亿元人民币增资扩股到约 5 亿元人民币，并有意向邀请公司参与本次增资扩股；公司承诺以每股 1.1 元的价格，现金认购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 5000 万股的股权。

2、本次公司参与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增资扩股事项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本次《增资扩股协议书》待湖北省国资委批复同意后方可生效，有效期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汉武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31 号知音大厦 17 层

经营范围：为碳排放权交易、自愿碳交易、能源交易等能效市场产品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和信息发布服务；自愿减排项目综合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综合服务；节能减排相关技术转让服务；碳市场投融资综合服务；碳金融产品开发及销售；碳交易相关咨询和培训。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6000	60%	现金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2000	20%	现金
湖北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	现金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0	10%	现金

三、《增资扩股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增资扩股邀请

甲方拟将注册资本金由 1 亿元人民币增资扩股到约 5 亿元人民币，
甲方有意向邀请乙方参与甲方本次增资扩股事件：

在甲方此次增资扩股中，乙方承诺以每股 1.1 元的价格，认购甲方 5000 万股的股权。

2、反稀释条款

甲方承诺后续再进行增资扩股应以不低于每股 1.1 元人民币进行配售，乙方有权按比例参与甲方未来所有的股票发行。

3、公司治理结构

甲方完成此次增资扩股后，甲方应以投资比例为原则确定各股东方在董事会、监事会中的席位。

4、保密约定

在双方认可（或否决）投资许诺之前，双方有关人士及其代理人负有保密责任，不对外泄露谈判内容及进展。如果现行法律或法院认为确实有必要，披露信息的一方在此情况下需预先通知另一方，并尽可能把披露内容限制在最小范围内。

5、费用

本协议书中所讨论的主题事项相关的费用，包括每一方聘请的任何业务、财务或法律顾问的费用均由该方自行承担。

6、适用法律

本协议书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地点在北京。

7、有效期

本协议书待湖北省国资委批复同意后方可生效，有效期截止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以碳排放权交易、碳金融创新产品开发及

碳交易投融资服务等业务为主体。在碳排放市场由试点地区向国家交易中心过渡中，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市场优势和政策优势，且已初具全国碳价定价中心的雏形。

公司本次参与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增资扩股事项，是国内非国有上市企业进军碳交易领域的先行者，既是响应国家绿色低碳转型的号召，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积极举措；同时积极参与国家碳交易市场建设，也是公司为谋求市场竞争新优势的战略布局，具有如下积极影响：

（1）本次交易将为公司带来更多市场机遇。公司“乙炔法化工新工艺”能够大幅降低电石生产成本，具有良好的节能减排效果。碳交易市场纳入了大量高能耗、高排放企业，碳排放约束成为企业生产运营的新“紧箍咒”，减碳成为企业新的追求，这将提升市场对低碳改造和低碳技术的需求。

（2）本次交易将有效提升公司创新技术的市场地位和市场价值。公司“乙炔法化工新工艺”显著的节能减排效果已在港原化工节能技改项目得到成功验证。碳市场将显著放大公司核心技术的经济价值，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

（3）碳交易所集中了碳市场内各类买方和卖方，是形成碳排放权配额市场交易价格的场所，也是市场交易方、成交价格、成交量等各类交易信息的集中地。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公司打通低碳技术研发、低碳技术推广应用、减碳效果经济价值转化等整个产业价值链，为公司打造绿色低碳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提供基础。

五、风险提示

1、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本次增资扩股的最终方案尚待湖北省国资委批复同意，存在一定的政府审批风险。

2、公司入股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后，未来可能因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变化而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持续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

特此公告。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20 日